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LOGO HOLDINGS LIMITED

聚利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7)

執行董事辭任 及 委任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辭任

聚利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接獲吳光亮先生（「吳先生」）的辭任函，據此，其辭任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以便將更多時間投入其他工作事務。

吳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之間概無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吳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樊晶晶女士（「樊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樊女士履歷詳情

樊女士，四十歲，畢業於西安財經大學，獲會計學士學位。樊女士在會計及財務與預算及風險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工作經驗。目前，自二零二五年三月起，樊女士擔任西安新路徑廣告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財務經理。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止期間，樊女士擔任唐馳建築工程有限公司財務經理。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至二零一八年十月止期間，樊女士擔任陝西成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會計。

樊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為三年，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並有權獲得每月15,000港元之酬金，另可獲得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之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樊女士並未：

- (a) 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b) 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存在任何關係；
- (c) 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
- (d) 擔任(i)於過去三年內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的其他董事職務，以及(ii)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就樊女士之委任須予披露之資料；且彼亦未涉及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所載須予披露之任何事項；此外，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樊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聚利寶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婉貞女士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婉貞女士、劉耀雄先生、趙家偉先生及樊晶晶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文志忠先生、許麒麟先生及梁泰榮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logoholdings.com。